

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報告

**I 要求康文署改善荃灣公園永順街出入口的地面排水系統**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表示，渠務署已著手跟進渠管淤塞問題。渠務署代表表示，該署發現接駁有關沙井及箱形暗渠的渠筒倒塌，並已即時安排進行維修，另會建造兩個新沙井，有關工程預計在農曆新年前完成。路政署代表表示，現時渠筒與原有的沙井去水暢通，相信在渠務署完成工程後，有關的去水問題便可解決。

**II 地區小型工程建議新增工程項目**

2. 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委員贊成進行城門谷游泳池廁所改善工程，並建議加設兒童座廁板及一個額外洗手盆，以及把男女廁位置互換，使女廁的空間較大。此外，委員建議為城門谷公園五人硬地足球場暨射箭場（下稱“射箭場”）採用多塊小擋箭網並合併為一塊大擋箭網，以減低齒輪及軌道耗損，並建議康文署考慮採用由金屬物料製造的擋箭網。有委員詢問擋箭網的預計壽命為何。

3. 康文署代表回應，該署會研究在城門谷游泳池的廁所加設兒童座廁板及一個額外洗手盆的可行性，亦會研究可否把城門谷游泳池的男女廁位置互換。此外，射箭場內擋箭網的三邊由六幅布組合而成，以減低設置擋箭網所需的力度，令軌道更為耐用。而擋箭網有指定的規格，該署會購買合乎規格的擋箭網，並希望擋箭網最少可用十年。

4. 委員通過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荃灣區地區小型工程兩項新增項目共 500,000 元的撥款申請。

**III 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5. 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匯報荃灣區各項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委員詢問第 7 項工程——荃灣梨木樹邨至象山邨行人徑建造工程（下稱“梨木樹邨行人徑工程”）的招標詳情及工程合約有否訂明完工日期。此外，委員詢問第 1 項工程——荃灣富華中心高架行人通道避雨上蓋建造工程（下稱“富華中心避雨上蓋工程”）的避雨上蓋能否配合西樓角花園的避雨上蓋。委員詢問第 38 項工程——荃灣深井鄰近街燈 BC1060 及深慈街歡迎牌重建工程（下稱“歡迎牌重建工程”）的完工時間。

6. 民政處代表回應，梨木樹邨行人徑工程預計會在一月中簽訂工程合約，此項工程需經由房屋署獨立審查及批准後才能展開，預計需時兩至三個月。該處期望富華中心避雨上蓋工程能配合荃灣區重點項目工程竣工後至正式開放期間完成，務求從荃灣港鐵站出口至天橋路段備有完整的避雨上蓋。此外，歡迎牌重建工程的招標工作已經完成，該處會在批審有關標書後盡快展開工程，預計需時約兩個月。

#### IV 介紹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場地伙伴計劃及荃灣大會堂場地伙伴

7. 康文署及場地伙伴代表向委員介紹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場地伙伴計劃及荃灣大會堂場地伙伴。委員希望場地伙伴所舉辦的活動可為荃灣帶來新衝擊。此外，委員希望場地伙伴多與委員聯絡，並以電郵方式向委員提供相關活動的資料，以供參閱。委員亦希望康文署可向當區的藝術團體提供足夠場地，並詢問康文署如何協調及平衡場地伙伴與其他場地使用者的場地預訂申請。再者，委員希望區議會與場地伙伴合作舉辦藝術節或由區議會贊助的社區參與活動。

8. 康文署代表回應，荃灣大會堂除了在農曆新年期間會閉館數天外，其餘時間均會開放，而場地伙伴使用荃灣大會堂的日數設有上限，該署相信演奏廳及文娛廳仍有相當高比例的場地時段可供市民或團體租用，該署會盡可能平衡場地伙伴與其他場地使用者的需要。此外，該署會與民政處進一步探討可否在二零一九年舉辦的藝術節加入場地伙伴的元素，並可把節目宣傳資料預先經電郵發送至委員，讓委員可透過電子平台向公眾發放。另外，場地伙伴代表希望委員可協助為他們進行宣傳，讓市民大眾多加認識場地伙伴。

#### V 要求康文署在荃灣區推行社區共建遊樂場計劃

9. 委員希望康文署在荃灣區推行社區共建遊樂場計劃。委員支持在荃灣區推行社區共建遊樂場計劃，並建議康文署可以荃灣海旁的公園作為試點。此外，委員認為康文署除了需要改善現有的硬件配套以營造舉辦親子活動的環境外，亦應研究相應軟件以資配合，另詢問康文署舉辦一次社區共建遊樂場計劃的開支金額，以及會否考慮在下個財政年度，透過利用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向康文署提供的撥款，推行社區共建遊樂場計劃。

10. 康文署代表回應，該署曾以承包形式邀請智樂兒童遊樂協會（下稱“智樂”）在元朗公園的草地推行社區共建遊樂場計劃，並相信可把計劃引入荃灣，以荃灣公園或荃灣海濱公園作為試點。社區共建遊樂場計劃由康文署提供場地，而智樂則以承包制提供服務。該署需與智樂商討承包服務費用，惟相信以此合作伙伴模式的收費不高。該署會在下個財政年度荃灣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中舉辦數次同樂日，並擬邀請智樂協助推行同樂日的社區共建遊樂場試驗計劃。

#### VI 要求在政府管理設施增設飲水機

11. 委員要求在政府管理設施增設飲水機。委員詢問西樓角花園有否設置飲水機，並認為部門應與時並進，牽頭推行環保，安裝冷暖水飲水機，為市民提供熱水。此外，委員知悉荃灣體育館設置的飲水機為紅外線殺菌飲水機，認為新安裝的飲水機應屬此類型，惟部門應在現有飲水機不能使用時才更換。再者，委員認為民政諮詢中心屬民政處對外窗口，位置亦十分方便，希望民政處研究在民政諮詢中心安裝飲水機。

12. 民政處代表回應，荃灣區各個社區中心及社區會堂已設置飲水機，但民政諮詢中心尚未設有飲水機。由於到訪民政諮詢中心的市民逗留時間一般較短，該處暫時未有計劃在民政諮詢中心設置飲水機，惟該處會向民政事務總署反映委員的意見。

13. 康文署代表回應，荃灣區的康樂場地共設有 46 部飲水機，並會再增設 18 部。該署會繼續檢視有否需要額外增加飲水機。荃灣大會堂暫時未有飲水機，但該署已物色適合安裝飲水機的位置，有待建築署檢視加設飲水機的可行性。荃灣公共圖書館籌劃的翻新工程已包括在館內合適地方增設飲水機。此外，該署會在籌募新設施或改善設施時，按實際情況及需要考慮設置飲水機。再者，西樓角花園的設計未有包括飲水機，該署會在接管西樓角花園後研究可否增設飲水機。

#### V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在荃灣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

14. 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

15. 委員一致同意康文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在荃灣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並通過二零一九年四月至六月 1,066,550 元、二零一九年七月至九月 1,628,150 元、二零一九年十月至十二月 1,592,200 元、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月 1,105,600 元及二零二零年三月 207,500 元的五項撥款申請，其中 207,500 元會在 2020/21 財政年度支付。

#### V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9/20 年度在荃灣區舉辦地區免費文娛節目的建議

16. 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

17. 委員一致同意康文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在荃灣區舉辦地區免費文娛節目，並通過 680,000 元的撥款申請，其中 61,000 元會在 2020/21 財政年度支付。

#### I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荃灣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

18. 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

19. 委員一致同意康文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在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計劃，並通過 71,000 元的撥款申請，其中 2,368 元會在 2020/21 財政年度支付。

#### 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舉辦的康體活動及設施管理匯報

20.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委員希望康文署增加上午非繁忙時段活動的時數，令更多長者可成功報名。此外，委員詢問在非泳灘開放時間的泳灘水質監察情況，以及泳灘的水質有否受到青衣發生的漏油事故影響，另詢問康文署會否在非泳季為泳灘進行水質評級。

21. 康文署代表回應，該署由五月起會安排於上午時段在新建成的荃灣體育館舉辦適合長者參與的康體活動，以增加長者成功報名的機會，並期望蕙荃體育館在四月重開後，有關需求得以紓緩。即使在非泳灘開放時間，泳灘亦有救生員及職員駐守。根據該署在青衣發生漏油事故後連續兩天進行監測所得，泳灘沒有發現油污。該署只會在非泳季為開放的泳灘進行水質評級測試。

#### X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荃灣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22.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委員建議康文署考慮在賽馬會德華公園舉辦活動。

23. 康文署代表備悉委員的意見。

#### X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24.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 XIII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 (A) 社區會堂管理工作小組

25. 小組已通過分批為各社區會堂／中心更換已使用近十年的布藝座椅。此外，民政處同意由二零一九年四月起，逢每月第一個星期日把區內各社區會堂／中心的禮堂撥作單次租用用途，其餘節數可供次輪或候補單次租用申請。

##### (B) 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小組

26. 小組表示，荃灣體育館開幕典禮將於一月十八日下午三時在體育館二樓主場館舉行，並由行政長官擔任主禮嘉賓，荃灣區議員亦會與明星籃球隊進行表演賽。此外，康文署已在荃灣公園露天劇場安裝臨時天幕供市民使用，而荃灣公園第三期的場地設施已正式開放予市民使用。因應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荃灣海濱公園及荃灣公園內部分行人徑需予局部圍封，而蕙荃體育館主場館預計於四月上旬可重新開放予市民使用。

#### XIV 其他事項

27. 委員希望康文署為場地租用者購買音樂版權，並表示荃灣體育館外的兒童遊戲設施深受歡迎，希望康文署考慮把較少人使用的兒童遊戲設施更換為此類兒童遊戲設施，以善用有關遊樂場地。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